

证券代码：839392

证券简称：鹏程新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王晓明持有公司股份 31,28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59.2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1,28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为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鹏程中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事项提供股份质押。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质押尚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质押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王晓明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1,280,000、59.24%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31,280,000、59.24%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1,280,000、59.24%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18年10月,质押31,280,000股用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该质押已解除。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